

杭州临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检修脚手架搭拆项目公开询价公告

杭州临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下称“询价人”）拟对 2026 年度日常检修脚手架搭拆项目进行采购（含施工），现公开询价。欢迎具备条件的潜在报价人参与报名。本公告通过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hzrdjt.com>）发布。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杭州临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检修脚手架搭拆项目；
2. 项目地点：杭州市钱塘区临江高新园区；
3. 资金来源：自筹；
4. 项目工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5. 施工质量要求：符合附件 1《2026 年度日常检修脚手架搭拆项目技术要求》，以及现行国家有关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有关质量要求及安全技术措施执行。

二、询价内容

1. 项目概况、工作范围、技术要求、安全事项等详见附件 1《2026 年度日常检修脚手架搭拆项目技术要求》。
2. 询价人不集中组织踏勘现场，报价人可自行上门实地查看。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报价人自行承担。
3. 询价人向报价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询价人现有的能使报价人利用的资料，询价人对报价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三、合格报价人的资格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具有圆满履行合同能力的单位，并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商业道德；
3.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招标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报价截止当日查询结果为准；
4. 本次询价不接受联合体报价，如合格报价人中标，在后续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将项目进行转包。

四、合格报价人资料要求

1. 报价文件：附件 2“2026 年度日常检修脚手架搭拆项目报价单”（加盖公章），报价应均为含税价（税率 9%）；
2. 报价人营业执照（未多证合一的企业同时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

印件（加盖公章）；

3. 报价人相关资质复印件（加盖公章）。

4. 附件 3：《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投标活动廉政事项告知书》（单独打印并加盖公章）。

五、评标办法

1. 本项目控制价 285000.00 元（含税），超过最高控制价的为无效报价。

2. 询价人将从符合条件的合格报价人中确认报价最低的报价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的排序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即报价最低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次低者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如出现两家以上相同最低报价，则最低报价的报价人将进行二次报价。

3. 本次询价中标单位一家。

六、报价截止时间和地点

请意向单位在 2026 年 2 月 24 日 15:00 前（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将报价资料密封送达杭州临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报价资料未密封或逾期送达将予以拒收。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临江高新园区红十五路 9633-333 号 杭州临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收件人：祝小惠 0571-82900932

七、业务监督部门

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

联系电话：0571-88191516

八、联系方式

技术：安全生产技术部 金 飞 联系电话：0571-82900923

商务：经营管理部 祝小惠 联系电话：0571-82900932

附件：

1. 2026 年度日常检修脚手架搭拆项目技术要求
2. 2026 年度日常检修脚手架搭拆项目报价单
3. 招投标活动廉政事项告知书



附件 1：2025-2026 年度日常检修脚手架搭拆项目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为满足公司年度日常检修、设备维护及高空作业需求，需在厂区（或指定区域）搭设符合安全标准的脚手架，作为作业平台及材料堆放支撑，保障检修工作顺利开展。项目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具体根据检修计划调整。根据作业需求，主要采用落地式钢管脚手架（或门式脚手架，根据实际情况填写），部分区域需搭设满堂脚手架或悬挑脚手架（如有特殊需求需注明）。技术要求中未包含全部脚手架搭拆技术内容，其余未包含技术要求部分参照最新《建筑施工扣件式钢管脚手架安全技术规范》、《脚手架通用规范》及项目安全管理规定执行。项目预估脚手架搭拆量为 7000m³。

重大脚手架搭设和拆除项目作业前，应根据工程特点编制脚手架专项施工方案，内容包括工程概况、类型选择、材料规格、设计施工图、计算书、施工计划、技术要求、质量与安全控制措施、应急预案等，且需经审批后实施。

二、项目工作范围

序号	项目内容	主 要 内 容
1	脚手架搭设	按检修作业区域及高度要求，完成脚手架的材料运输、搭设组装，包括立杆、横杆、立杆基础、扫地杆、剪刀撑、脚手板、防护栏杆、挡脚板、安全网等部件的安装
2	脚手架拆除	检修工作完成后，按规范要求拆除脚手架，清理现场材料，做到工完场清。
3	其余需要配合的工作	搭设过程中配合检修方案调整脚手架结构；拆除前检查并清理架体上的残留材料、杂物。

三、脚手架搭拆技术要求

1. 施工前应将专项方案编制并审核、论证、修改完毕，并对施工人员进行技术交底及安全交底。

2. 现场施工照明充足，满足工程施工要求，现场消防设施齐全，施工工器具检查维护。

3. 施工前要对钢管、扣件、脚手板等进行检查验收，不合格产品不得使用。经检验合格的构配件应按品种、规格分类，堆放整齐、平稳，场地不得有积水。

4. 施工顺序

4.1 先要给脚手架定位，按基本构造，即一排一跨一步的进行搭设，如果是矩形的脚手架还要将其中一个角部向另外两个方向搭设延伸。摆放扣地杆，将立杆竖起，底部与扣地杆按一定间距连接，直至校正垂直后扣结牢固为止。

4.2 搭设好位于角落两侧的架子，并按要求向架子两边设置斜杆或剪刀撑，直到周

边都搭好后,再分步向上搭设。设置第一层连墙件前,除角部以外,每隔 10-12 米就设置一个斜撑杆,角度约 45-60 度。待墙杆设置好后,就可拆掉斜撑杆。脚手架脚下要铺设相等数量的脚手板,确保平稳,不可有探头板。若无法铺设落脚板时,可用落脚或抓握等做为临时的构架件,注意着力点和构架节点的距离要保持 0.8 米,垂直距离大于 1.5 米。此外不可将立杆接头上的自由立杆当成持杆使用。

4.3 每根立杆底部宜设置底座或垫板(宽大于 200mm, 长大于 2000mm, 且平稳,不得悬空)。脚手架必须设置纵、横向扣地杆。纵向扣地杆应采用直角扣件固定在距钢管底端不大于 200mm 处的立杆上。横向扣地杆应采用直角扣件固定在紧靠纵向扣地杆下方的立杆上。

4.4 脚手架立杆基础不在同一高度时,必须将高处的纵向扣地杆向低处延长两跨与立杆固定,高低差不应大于 1000mm。单排、双排脚手架立杆接长除顶层步外,其余各层各步接头必须采用对接扣件连接。

4.5 当立杆采用对接接长时,立杆的对接扣件应交错布置。两根相邻立杆的接头不应设置在同步距内,同步距内隔一根立杆的两个相隔接头在高度方向错开的距离不宜小于 500mm,各接头中心至主节点的距离不宜大于步距的 1/3。

4.6 当立杆采用搭接接长时,搭接长度不应小于 1000mm,并应采用不少 3 个旋转扣件固定。端部扣件盖板的边缘至杆端距离不应小于 100mm。

4.7 脚手架纵向水平杆应随立杆按步搭设,并应采用直角扣件与立杆固定;纵向水平杆应设置在立杆内侧,单根杆的长度不应小于 3 跨。

4.8 两根相邻纵向水平杆的接头不应设置在同步或同跨内;不同步或不同跨两个相邻接头在水平方向错开的距离不应小于 500mm;各接头中心至最近主节点的距离不应大于纵距的 1/3,搭接长度不应小于 1000mm,应等间距设置 3 个旋转扣件固定;端部扣件盖板边缘至搭接纵向水平杆杆端的距离不应小于 100mm。

4.9 作业层上非主节点处的横向水平杆,宜根据支撑脚手板的需要等间距设置,最大间距不应大于纵距的 1/2。

4.10 主节点处必须设置一根横向水平杆,用直角扣件接扣且严禁拆除。

4.11 在架体外侧周边及内部纵、横向每 5m-8m,应由底至顶设置连续竖向剪刀撑,剪刀撑宽度应为 5m-8m。在竖向剪刀撑顶部交点平面应设置连续水平剪刀撑。当支撑高度超 8m 或施工总荷载大于 15kN/m²,或集中线荷载大于 20kN/m²的支撑架,扣地杆的设置层应设置水平剪刀撑。水平剪刀撑至架体底平面距离与水平剪刀撑间距不宜超过 8m。

4.12 脚手架剪刀撑与单、双排脚手架横向斜撑应随立杆、纵向和横向水平杆等同步搭设,不得滞后安装。每道剪刀撑宽度不应小于 4 跨,且不应小于 6m,斜杆与地面的倾角应在 45° -60 之间。

4.13 剪刀撑斜杆应用旋转扣件固定在与之相交的横向水平杆的伸出端或立杆上,旋

转扣件中心线至主节点的距离不应大于 150mm 脚手架高度在 24 米以上的双排脚手架应在外侧全立面连续设置剪刀撑。

4.14 作业层脚手板应铺满、铺稳、铺实。脚手板应设置在三根横向水平杆上。脚手板长度小于 2 米时，可采用两根横向水平杆支撑，但应将脚手板两端与横向水平杆可靠固定，严防倾翻。

4.15 脚手板对接平铺时，接头处应设两根横向水平杆，脚手板外伸长度应取 130mm—150mm；搭接铺设时，接头应支在横向水平杆上，搭接长度不应小于 200mm，其伸出横向水平杆的长度不应小于 100mm。

4.16 作业层端部的脚手板探头长度应取 150mm，其板的两端均应用锁链铁丝固定在支撑杆上。

4.17 扣件规格应与钢管外径相同。螺栓拧紧扭力矩不应小于 $40\text{N}\cdot\text{m}$ ，且不应小于 $65\text{N}\cdot\text{m}$ 。

4.18 在主节点处固定横向水平杆、纵向水平杆、剪刀撑、横向斜撑等用的直角扣件、旋转扣件的中心点的相互距离不应大于 150mm。对接扣件开口应朝上或朝内。各杆件端头伸出扣件盖板边缘的长度不应小于 100mm。

4.19 禁止使用弯曲、压扁或者有裂纹的金属管搭设脚手架；脚手架管之间要连接牢固，各个管子的连接部分必须完整无损，各连接构件的螺栓必须拧紧。立杆要垂直搭设。

4.20 脚手板必须铺平，两头必须放在横杆上，每头超出横杆外不少于 100mm，并固定牢固，脚手板不准在跨度间有接头。

4.21 脚手板与架子杆、脚手板之间必须用铁丝（ $\phi 8$ 铁丝）捆绑牢固；必须结实、合格，不能有在受力后向两侧分开的现象，脚手板与架子杆上不准放架扣、钢管、铁丝等杂物；脚手板强度不够的不能使用；各处螺栓务必拧紧。脚手架的梯子应搭设牢固，每阶距离不大于 500mm；每层工作面的外侧，应搭设 1m 高度的栏杆；接近带电体，应作好防止触电的措施；禁止乱拉电线；安装的临时照明，应把照明灯具固定在木杆上。工作当中严禁随意变动脚手架的结构；脚手架搭设及脚手架上的作业人员工作时，必须系好安全带，戴好安全帽。

5. 材料选择

5.1 脚手架钢管应采用现行国家标准《直缝电焊钢管》GB/T 13793 或《低压流体输送用焊接钢管》GB/T 3091 中规定的 Q235 普通钢管；钢管的钢材质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碳素结构钢》GB/T 700 中 Q235 级钢的规定。钢管表面应平直光滑，不应有裂缝、结疤、分层、错位、硬弯、毛刺、压痕和深的划道。严重锈蚀的钢管不得使用，脚手架钢管宜采用 $\phi 48.3 \times 3.6$ 钢管。钢管、扣件、脚手板、安全网等材料需提供产品合格证、检测报告，外观检查符合技术要求，不合格材料不得使用。

5.2 扣件应采用可锻铸铁或铸钢制作，其质量和性能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钢管脚

手架扣件》GB15 831 的规定。铸件不得有裂纹、气孔，不宜有缩松、砂眼、浇冒口残余披缝，毛刺、氧化皮等清除干净。扣件有裂缝、变形、螺栓出现滑丝的严禁使用。

5.3 采用冲压钢脚手板，不得使用扭曲变形、劈裂、锈蚀严重的脚手板。为减轻脚手架称重，脚手架上方不设置储物平台。

6. 脚手架检查与验收

6.1 底部脚手架搭设完成后及上部脚手架搭设前；每搭设完 6m-8m；高度后达到设计高度后。

6.2 杆件的设置和连接，连墙件、支撑、门洞桁架等的构造应符合本规范和专项施工方案的要求；

6.3 底座应无松动，立杆应无悬空；扣件螺栓应无松动，并用力矩扳手抽检扣件螺栓的扭力。

7. 脚手架的拆除

7.1 脚手架拆除前，要向拆架施工人员进行书面安全交底工作。

7.2 拆架前在地上用绳子或铁丝先拉好围栏，没有监护人在场，脚手架不准拆除。

7.3 架子拆除程序应由上而下，按层按步拆除。先清理架上杂物，如脚手板上的混凝土、砂浆块、U 型卡、活动杆子及材料。按拆架原则先拆后搭的杆子。剪刀撑、拉杆不准一次性全部拆除。

7.4 拆架时要注意扣件崩扣，避免踩在滑动的杆件上操作。

7.5 拆架人员应配备工具套，手上拿钢管时，不准同时拿板手，工具用后必须放在工具套内。

7.6 拆架人员要穿戴好个人劳保用品，衣服要轻便，不准穿胶底易滑鞋上架作业。

7.7 装卸材料时各构配件严禁抛掷至地面。

7.8 拆除脚手架时，必须自上而下进行，放杆时应用绳子系下，严禁向下抛扔管子、卡扣及其它物品；

8. 脚手架安全要求

8.1 扣件式钢管脚手架安装与拆除人员必须是经考核合格的专业架子工，架子工应持证上岗。

8.2 高处作业人员必须经过体检，要求无色盲，无听觉障碍，无高血压、心脏病、癫痫、眩晕和突发性昏厥等疾病，无妨害登高作业的其他疾病和生理缺陷。

8.3 搭拆脚手架人员必须戴安全帽、系安全带、穿防滑鞋。脚手架的构配件质量与搭设质量，应进行检查验收，并应确认合格后使用，钢管上严禁打孔。

8.4 作业层上的施工荷载应符合设计要求，不得超载。严禁悬挂起重设备，严禁拆除或移动架体上安全防护设施。

8.5 支撑架在使用过程中，应设有专人监护施工，当出现异常情况时，应立即停止

施工，并应迅速撤离作业面上人员。

8.6 脚手架的安全检查与维护，应按规范规定进行

8.7 非专业工种人员不得搭、拆脚手架，脚手架时作业人员应带好安全帽、挂好安全带，递杆、作业人员应密切配合。

8.8 扣件等小型物件应用工具包传递，严禁直接抛掷。

8.9 脚手架搭设后应使用中定期检查和维护。走道脚手板应满铺，应有空隙和探头板，脚手板的搭接长度不得小于 20cm，对头搭接处应设双排小横杆，双排小横杆的间距不得大于 20cm，脚手板应铺设平稳并绑牢。

8.10 拆除脚手架应自上而下进行，严禁上下同时作业或将脚手架整体推倒。在脚手架上进行电、气焊作业时，必须有防火措施和专人看守，并办理动火作业票。

8.11 现场临时用电线路的架设及脚手架接地、避雷措施等，应按现行行业标准《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2005)的有关规定执行。

8.12 搭拆脚手架时，地面应设围栏和警戒标志，并派专人看守，严禁非操作人员入内。安全带应高挂低用（架子工除外），注意防止摆动碰撞，不准将绳打结使用，也不准将钩直接挂在安全绳上使用，应挂在连接环上用，要选择在牢固构件上悬挂。

8.13 在脚手架上操作应精力集中，禁止打闹和玩笑，休息时应下架子，严禁酒后作业。架子搭设及拆除时要注意及时清理场地杂物。

四、项目安全注意事项

1. 搭设前准备：施工人员需持有效《特种作业操作证》（架子工）上岗，岗前进行安全技术交底，明确搭设范围、技术要求及风险点。

2. 检查作业环境，清理周边障碍物，设置警戒线及“正在搭设脚手架，禁止入内”标识，安排专人监护。

3. 施工人员佩戴安全帽、系好安全带，穿防滑鞋，严禁酒后或带病作业。

4. 搭设过程安全：按“先基础、后立杆，先横杆、后剪刀撑”的顺序搭设，禁止上下同时作业，避免交叉施工。

5. 传递材料禁止抛掷，钢管、扣件堆放平稳，避免超载；架体材料堆放不超过 270kg/m²，禁止集中堆放重物。

6. 遇暴雨、大风（风力≥6 级）、大雾等恶劣天气，立即停止搭设作业，已搭设部分做好临时固定。

7. 使用过程安全：脚手架仅限指定作业人员使用，严禁超载（包括人员、材料），禁止在架体上嬉戏、打闹或攀爬。

8. 定期检查架体稳定性（每周至少 1 次），重点检查扣件松紧、立杆沉降、安全网破损等情况，发现问题立即整改，严禁“带病”使用。

9. 作业层下方设置警戒区，避免物体坠落伤人；禁止随意拆除架体部件（如剪刀撑、

防护栏杆), 确需拆除时需经批准并采取临时加固措施, 作业后立即恢复。

10. 拆除过程安全: 拆除前清理架体上的材料、杂物, 设置警戒区及标识, 禁止无关人员进入。

11. 按“先搭后拆、后搭先拆”的顺序拆除, 从上至下逐层进行, 禁止整体推倒; 拆除的钢管、扣件分类堆放, 严禁抛掷。

12. 拆除过程中设专人指挥, 作业人员系好安全带, 下方严禁有人逗留, 确保拆除安全。

附件 2:

2026 年度日常检修脚手架搭拆项目报价单

致：杭州临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一、我公司已全面阅读和研究贵公司的《2026 年度日常检修脚手架搭拆项目技术要求》同意接受全部内容和条件。根据贵公司提供的技术要求，对于该项目我公司预估报价总金额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

分项报价如下：

序号	服务项目	施工要求	单位	预估数量	单价（元）	预估总价（元）
1	日常检修脚手架搭拆	按甲方技术要求	m³	7000		
合计（大写）：					¥	
备注： 1. 报价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所列材料，如施工过程中有新增材料，不调增任何费用； 2. 报价包含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搭拆费、搬运费、措施费、垃圾清运费和税费（税率 9%）等其他所有费用； 3. 服务期限：自 2026 年 3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4. 工程量：脚手架施工按工程施工实际需要搭设的宽度、长度和高度进行计算工程量，对于因钢管本身长度原因或施工方为了搭设便利而增加的工程量（立方）不予计算。 5. 加班系数：法定节假日（例如：五一假期、国庆假期等）时间按普通工作日计算，需要明确的是搭设占当前搭拆脚手架工程量的 60%，拆除占当前搭拆脚手架工程量的 40%。						

二、我公司承诺：

1. 如我公司中标，在接到贵公司的成交通知后，我公司会在规定的时间内按照约定与贵公司签订合同，履行合同约定的一切责任和义务。

2. 如我公司中标，我方接到贵公司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体积小于 20m³ 的脚手架保证当天完成脚手架的相关搭建工作。

3. 我公司将按照询价公告及合同约定的所有要求，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内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盖公章）：

日期：2026 年 2 月 日

附件 3:

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投标活动廉政事项告知书

各投标单位:

根据国家《招标投标法》、《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进一步加强杭州热电集团招标投标活动中的廉政建设,确保招投标全过程的公开公正、公平竞争,保证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和招投标工作人员的廉洁从业,有以下事项特告知全体投标人周知:

一、杭州热电集团党员干部职工对外业务交往活动十八个“不准”。

1.不准索取、接受或者以借为名占用业务单位或有利益关系者的财物(如现金、烟酒礼品、有偿证券、支付凭证、通讯和交通工具、住房装修、租房等)。

2.不准索要、接受业务单位安排的非公务宴请、旅游、健身、健康保养、娱乐活动、牌局和高档会所会员资格。

3.不准索取、接受业务单位在经济来往中的折扣费、中介费、佣金、礼金、奖励。

4.不准索取、接受业务单位的股份。

5.不准索取、接受或者以借为名占用业务单位或者与业务单位有关系的单位为其配偶、子女及其他特定关系人提供学习、培训、旅游、出国(境)定居、留学、探亲等费用资助。

6.不准默许、纵容、授意父母、配偶、子女及其配偶以及其他特定关系人收受业务单位提供的财物(如礼金、礼品、消费卡、有偿证券、股权、其他金融产品、通讯和交通工具、住房装修、租房等)和谋取私利。

7.不准将对外经济业务直接交给与本人父母、配偶、子女、及其他特定关系人有利益关系的单位。

8.不准在业务单位中兼职、兼薪和报销本应由本人、配偶、特定关系人支付的费用。

9.不准购买业务单位生产或提供的明显低于市场价格的产品。

10.不准利用婚丧喜庆接受业务单位相关人员礼金、礼物,借机敛财。

11.不准与业务单位经济交往中违反规定投资、融资、担保、拆借资金、委托理财、为他人代开信用证、购销商品和服务、招标投标等。

12.不准用公款为业务单位相关人员提供旅游、超标接待宴请、进高消费娱乐场所消

费、借贷、报销任何费用。

13.不准在特定关系人经营的场所进行职务消费。

14.不准违反规定擅自确定招标方式、变相规避公开招标，或者采取暗示、授意、指定等形式影响招投标活动。

15.不准对外泄露工程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标底编制等保密信息或向投标单位擅自承诺有关事项。

16.不准向施工单位介绍与自己有关联的亲属等参与发包工程施工。

17.不准利用职权，刁难施工、监理、材料和设备供应等相关单位，拖欠工程款，借机谋取不正当利益。

18.不准在家或宿舍约见业务单位相关人员。

二、若投标人发现公司本级及其各投资企业相关工作人员在招投标活动中存在违反以上十八个“不准”情形的，或违反国家及属地主管部门规定程序的，或存在其他违法违纪现象的，对招投标结果造成不良影响的，均可向公司纪委（或投资企业党组织）如实反映。以单位名义反映问题的应加盖公章，以个人名义反映问题的需署真名实姓。

三、公司纪委特设立“举报邮箱”和“举报电话”，对反映人和反映内容严格保密，并负责对相关内容加以核查。反映问题需坚持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严禁借机诽谤和诬告。

举报邮箱：qinglianredian@163.com

举报电话：0571-88098708

中共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